## 105 年度董事會及其成員績效評估結果報告

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董事會功能,依本公司「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」執行 105 年度 董事會績效評估。

評估之執行單位:本次公司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之執行單位為管理部。

評估範圍及方式:本次董事會評估之範圍為董事會及董事成員,評估方式以「董事會績效考核 自評問卷」、「董事成員考核自評問卷」進行評估,「董事會績效考核自評問 卷」由管理部評估,「董事成員考核自評問卷」則提供全部董事成員(共7位) 自評。

## 評估結果及改善建議如下:

- 1. 本次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涵蓋下列五大構面:
  - (1)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。
  - (2)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。
  - (3)董事會組成與結構。
  - (4)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。
  - (5)內部控制。
- 2. 本次董事成員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涵蓋下列六大構面:
  - (1)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。
  - (2)董事職責認知。
  - (3)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。
  - (4)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。
  - (5)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。
  - (6)內部控制。
- 3. 評估結果共分為三個等級:

95 分已上:超越標準。

85~95 分:符合標準。

85 分已下: 仍可加強。

## 3. 綜合評語:

(1)本次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—符合標準,惟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、董事 之選任及持續進修兩項尚有改善空間。

考核項目	考核結果	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
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	股東會董事出席率及董事與簽 證會計師間之溝通及交流尚待	
	加強	
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	遵照法令規定辦理	無重大差異
董事會組成與結構	遵照法令規定辦理	
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	董事之進修尚待加強	
內部控制	遵照法令規定辦理	

(2)本次董事成員績效評估結果-符合標準,惟董事與簽證會計師進行溝 通及交流、董事每年達成應進修時數兩項尚有改善空間。

考核項目	考核結果	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
	•	異情形及原因
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	遵照法令規定辦理	
董事職責認知	遵照法令規定辦理	
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	遵照法令規定辦理	
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	董事與簽證會計師間之溝通	無重大差異
	及交流尚待加強	
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	董事之進修尚待加強	
內部控制	遵照法令規定辦理	

## 4. 改善建議:

董事與簽證會計師進行溝通及交流:

- (1)定期報告:建議每年至少一次邀請會計師出席董事會報告,報告時對於董事所提之任何意見,會計師再與董事討論或作補充說明。
- (2)不定期報告:對於董事會之重要議題,必要時亦得邀請會計師列席提供專業意見,增加 會計師與董事互動機會。

本次董事會及其成員績效評估結果報告,於106/08/23之106年度第四次董事會議通過。